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4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权益变动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或控股股东）购买其拥有的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重组方案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通过向宁夏能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其持有的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及负债。其中，标的资产 70%的转让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30%的

对价以现金方式支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支付对价		合计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 相关资产及负债	44,800.00	19,200.00	64,000.00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5.78 元/股。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64,000.00 万元，其中 44,800.00 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5.78 元/股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向宁夏能源发行股份数量为 77,508,650 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银星能源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2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211,835,699 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偿还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其中，用于偿还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将不超过交易作价的 25%，或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配套融资完成前，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宁夏能源	28,408.99	40.23%	36,159.86	46.14%
其他 A 股公众股东	42,202.91	59.77%	42,202.91	53.86%
合计	70,611.90	100.00%	78,362.77	100.00%

本次交易前，宁夏能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宁夏能源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中铝集团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其他事项

截至《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前述批准或核准及最终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日